

清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呈批表

紧急程度:

密级:

来文单位	市人大常委会	收文日期	2021.4.14
文件标题	省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会办件1件）		

【领导批示】

【审核意见】

30/4
黄成洪 王春晓 批示
27/4

黄成洪
27/4.21

【办理意见】

有关说明：省人大将《关于支持华侨农场归侨对住房原址折旧建新改造的建议》（第1636号），交由省委统战部会同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农业农村厅办理。现主办单位省委统战部请我市就该代表建议提出协办意见。

拟办意见:

1. 拟请市委统战部（市民宗局）主办，市自然资源局、市农业农村局会办。

2. 请各会办单位将办理意见于4月30日前按照附件2的格式要求报主办单位，复文应准确标注答复类别（共A、B、C类），错标或漏标的，主办单位可予以退回；请主办单位于5月7日前按照附件1的格式要求将办理意见报市政府办公室。按程序报批后，报省有关单位（主办单位）。

报成蹊、玉春、镇生同志批示；

请朝灶、~~炷明~~同志核。

25/4-21 | 26/4-21

市政府督查室 21/23/24/4-21

说明: 正勇同志于2020年6月28日至2021年6月28日到中央办公厅挂职锻炼一年，期间由成蹊同志主持市政府工作。

经办人：曹嘉伦 2021.4.24

联系电话：3360817

收文编号：

办文编号：督办（建议）2021014

中共广东省委统战部

关于协办省人大十三届四次会议 第1636号代表建议的函

省自然资源厅、清远市政府：

近期，我部收到省人大交办的省十三届四次会议第1636号代表提出的关于支持华侨农场归侨对住房原址折旧新改造的建议，要求我部牵头会同有关单位按照办理。为做好代表建议的办理工作，请你们根据代表建议，并结合本地市本单位职能和工作实际，研究提出协办意见。办理情况于5月14日前书面复我部。

专此函达。

附件：关于支持华侨农场归侨对住房原址折旧新改造的建议

中共广东省委统战部

2021年4月9日

（联系人：吴功奖，电话：020-87353428）

附件

关于支持华侨农场归侨对住房原址 折旧建新改造的建议

(编号: 1636)

当前，中央对农业农村工作高度重视，源源不断地推出各种支农扶农、利农益农的好政策，较好地促进了城乡区域的协调发展。各级党委政府工作报告和远景规划当中很大篇幅都是描绘关于城乡融合发展、美丽乡村、乡村振兴的蓝图。但值得一提的是，落实这些有关涉农惠农的政策过程中，希望别忽略了华侨农场的这一个特殊的务农归侨群体。

我市有三个华侨农场，是全国县级区域内侨场数量最多的地方，也是全国安置归难侨最多的地方。华侨农场作为一个历史和政治的产物，已经慢慢走出历史的舞台，2000年前后，我市华侨农场开始了体制改革，英红华侨茶场甚至是全省推进改革的试点。当时，按照“三融入”原则推进了华侨农场的体制改革，彻底将我市三个华侨茶场下放给英德属地管理，推进华侨农场改革的目的也正是让侨场从体制、管理、市场等各方面真正融入当地，与当地一起得到同步建设、得到同步发展，从而解决城不城、乡不乡、农不农、工不工的“四不像”问题。下放地方将近二十年来，侨场以其丰富的国有土地资源发展成为全市的工业基地，成为全市经济发展

的引擎，然而，却与此相不适应相不匹配的是在推进华侨农场归难侨人居环境整治方面却缺乏相应明显有效的政策指引，有个别中央和省的农村政策中有提到华侨农场参照农村政策执行，但在农业部门落实政策过程中却基本都将华侨农场排除在外，使华侨农场依然是农村和城市两头不着岸，既未能享受城市的公共设施和配套服务，也未能享受当地农村的“美丽乡村”、“家电下乡”、“宅基地”等惠农政策。特别是归侨对现有住房改建需求得不到政策支持。我市华侨农场归侨回国已有四五十年，一直居住在当时安排的房改房或职工住房里。随着家庭人口的增长，原来几十平方米的简易住房已逐渐不能满足居住需求。当前许多有经济能力的归侨纷纷提出在原地“拆旧建新”，想拆掉窄小昏暗住房条件极差的砖瓦屋子拆掉改建成框架结构楼房以改善居住条件和解决子女住房问题，但因该房用地属于国有土地性质，所在地镇政府以没有政策支持、无权审批为由不给予准许改建，报上级有关部门审批也没有明确的答复，导致归侨群众产生了不满情绪。如此下去，如何能让归侨群众“融入当地落叶归根？如何让这些归侨群众留住乡愁呢？如何让华侨农场归难侨群众共享改革发展的成果呢？

未来一段时间，随着城镇的发展和周边美丽乡村、乡村振兴政策等一大批中央惠农政策全面普及，华侨场的归侨村庄几十年不变的落后面貌将越来越与之形成鲜明落差。呈现在大家眼前的将是归侨村庄内残败脏乱差如印度贫

民窟，落后如非洲；而仅一墙之隔的村外则高楼大厦、灯火辉煌，繁荣如欧美，显得极不协调。海外华侨华人亲属回来见此情此景，相信当地党委政府也会觉得面上无光。长此下去，肯定在不久的将来又要重新来一次所谓的又“三融入”革命才行了。因此，希望这一点能引起党委政府的重视和关注，不要让归侨村庄成为被党委政府遗忘的“西伯利亚”了。

建议：各级党委政府及农业部门能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充分考虑华侨农场的特殊性质和定位，给予明确的政策支持和指引，参照和借鉴农村的美丽乡村房屋改造和宅基地政策，同意华侨农场归侨对住房原址折旧建新改造，从而从根本上彻底解决归难侨群众住房问题，改善华侨农场归难侨的人居环境。

提出人：黄道文

主办：省委统战部

协办：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农业农村厅

附件 1

答复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的函件格式：

(__类)

(答复类别有 A、B、C 共 3 类，请根据《广东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规定》第二十四条规定，结合建议办理的情况确定)

(承 办 单 位 名 称)

× × × × 函〔2021〕 号

× × × (承办单位) 关于广东省十三届人大 四次会议第 号代表建议答复的函

××(等)代表：

您(你们)提出的关于 的建议收悉，
经综合 XXX(单位)意见，现答复如下：

(正文)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您(你们)对 XXX(单位)工作的关心支持。

(承办单位印章)

2021 年 月 日

(联系人及电话：)

公开方式：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属政府系统的单位同时抄送省政府办公厅)，
相关协办单位。

附件 2

协办意见的函件格式：

(__类)

(协办意见有 A、B、C 共 3 类，请根据《广东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规定》第二十四条规定，结合建议办理的情况确定)

(承 办 单 位 名 称)

× × × × 函〔2021〕 号

× × × (承办单位) 关于广东省十三届人大 四次会议第 号代表建议协办意见的函

× × × (承办单位)：

广东省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 × (等) 代表提出了关于的建议，经研究，现提出协办意见如下：

(正文)

专此函达。

(承办单位印章)

2021 年 月 日

(联系人及电话：)

公开方式：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属政府系统的单位同时抄送省政府办公厅）。